

2023年度曹县县级 “三公” 经费决算 情况的说明

根据县政府关于推进政府决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经汇总，全县2023年度预算部门，包括全县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及其他单位，使用当年预算及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750.4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12.44万元，主要上级专项资金列支的“三公”经费单位年初无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1.9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5万元（因工作需要民政局有一人次出国）；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99.5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89.6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09.8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72.1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89.69万元（因工作需要县政法委、县检察院通过年中预算调剂分别购入一辆公务用车和更换三辆执法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182.41万元，主要是公安局使用上级专项转移资金运行维护费，而上级专项转移资金单位无年初预算；公务接待费 38.9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5.15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控公务接待范围和开支标准，进一步压减相关支出。

注释与说明：

1、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

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 等支出。据统计，2023年度全县因公出国（境）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2批次、2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据统计，2023年度全县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机要通讯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专业技术用车及一般公务用车等4辆，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03辆。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0次外宾接待）支出。据统计，2023年度全县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次分别为395批次、3699人次。

4、2023年度“三公”经费包含乡镇学校及乡镇卫生院，因学校和卫生院分属教育和体育局及卫生健康局管理，纳入县直汇总。